连浸及零星管道保温项目采购文件

1、邀请

本项目已获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昌吉糖业分公司，项目已具备采购条件，邀请合格的投标单位参加项目投标。

2、本项目资质要求：

1) 投标人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其它有关的中国法律和法规；

2) 在中国境内注册的独立法人，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3) 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

4）上传系统要求的廉洁承诺书及质量承诺书及其他资质文件且在有效期内。

3、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3.1项目名称：昌吉糖业连浸及零星管道保温、防腐项目

3.2采购清单及技术要求

|  |  |  |  |  |  |
| --- | --- | --- | --- | --- | --- |
| **物料名称** | **规格型号** | **预估数量** | **计量单位** | **交货日期** | **备注** |
| 连浸槽体保温 | TSC2950连浸配套 | 320 | ㎡ | 2022/9/10 | 槽体顶盖用10厘米硅酸盐板，1.5毫米不锈钢板保温，槽体侧板及下部位置用10厘米硅酸盐板，0.5毫米不锈钢板保温. |
| 连浸槽体下部物料管道保温 |  | 100 | ㎡ | 2022/9/10 | 5厘米硅酸盐板，0.5毫米不锈钢板保温。保温后外观效果不低于稀汁脱钙处保温管道。 |
| 制糖车间物料管道保温 |  | 300 | ㎡ | 2022/9/10 | 硅酸盐板（5cm），玻璃丝布。两遍油漆，局部处需要高处作业。 |

**对乙方项目施工要求：**

技术要求：

1）符合国家要求的保温工程技术要求，及相关的国家建筑工程质量、保温工程质量验收标准，及相关行业标准等各项行政管理部门法规要求

2）乙方在施工过程临时拆除的附属件，在项目施工完毕，验收合格后，临时拆除的附属件应全部恢复原状。

3）采购清单中所列数量是预估数量，按照实际施工面积测量后核算 ，每平方米价格按照竟标时的价格进行结算。

4）本项目施工承包方应设置一名专职安全监护人。

5）本项目承包方应至少安排6名安装人员进行施工，确保施工安全和进度。

6）项目完工进行调试，达到国家行业设计技术标准、技术要求及特别约定标准。

2、施工过程安全专项要求：

1）、特种作业需持证作业；

2）、作业人员穿戴个体防护用品；

3）、作业人员拥有人身保险（100万以上保额）；

4）、作业人员身体健康（持健康体检证明：无高血压、低血糖、脑梗、心梗等有妨碍作业的禁忌症）；

5）、作业区域安全警示牌、围挡警戒）；

6）、完工后必备的安全措施（警示牌、设备防护罩、护栏等）；

7）、施工垃圾清运出厂；

8）、不得使用国家明令淘汰的物品、用具。

2、费用的界定：

1）项目的申报费、检验费、探伤费由施工方承担。

2）所有材料的运费由乙方承担。

3）维修过程中所需辅助材料的费用由施工方承担。

4）质量保证：质保期为一年，保修期内所发生的质量问题应无偿修复。

5）工程期限：2023年9月15日前完成，具备运行条件。

6）甲方不提供住宿条件，乙方自行解决。

7）施工完成产生的建筑垃圾乙方必须清理出厂。 8）乙方在施工过程中须保持性现场整洁有序，符合甲方现场管理要求；乙方须按甲方安全管理要求实施作业内容，如有违反甲方有权按照甲方安全规章制度进行考核管理；

3.4施工地点：昌吉糖业

3.5联系人：马宏亮 18909943225

4、采购方式：询比价

5、定价方式：最低价中标

6、投标保证金：无

7、采购程序：（EPS平台程序）项目审核后发布、供应商编制响应文件、报价响应、谈判/比价、评标、定标、中标通知、履约保证、合同签订、响应不足两家的取得响应审批后执行响应操作。

8、报名截止时间：根据EPS时间

9、报名地点：EPS

10、监督方式：附件2

11、合同草案：附件3（含付款方式）

12、投标文件上传：

**1）报价按清单格式传盖章报价单。**

**2）商务部分按照评分办法商务部分自行编制。后续如有改变可作为谈判附件上传。**

**3）后续谈判的每轮报价单都必须加盖公章。**

附件1：中粮糖业采购监督联系方式

附件2：合同草案

一、中粮糖业纪检监督联系方式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朝阳门南大街8号中粮福临门大厦9层905室监中粮糖业纪委办公室收，邮编100020

致电举报电话：010-85017235

电子邮箱:thjjb@cofco.com

二、采购项目监督人员联系方式

姓名：王欢

联系电话：13669967734

电子邮箱：

附件2：合同草案

**昌吉糖业连浸及零星管道保温项目合同**

 **合同编号：**

 **签订日期：2023年 月 日**

**签订地点：昌吉糖业分公司**

**甲方：** **中粮糖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昌吉糖业分公司**

**乙方：**

 鉴于：

1.甲方需开展 昌吉糖业连浸及零星管道保温 项目，乙方为本项目提供：1.拆除、安装、维修等相关服务🗹；2.所需的全部材料、设备🗹。（请根据合同实际情况勾选）。

2.为了明确甲乙双方各自的权利和义务，确保实现各自经济目的，依据相关法律规定，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协议：

1. **合同总金额及付款方式**

**合同总金额： 元；人民币大写：**

**本合同以eps线上询比价确定单价，签订开口合同，合同总金额待施工完成，以甲、乙双方质量验收、核实施工面积后双方签字认可后方可确定。**

**付款方式：**

**☑**付款方式2：

1. 甲方在合同签订完成后，根据项目实施进度及时上报项目资金支付计划。
2. 项目施工设备、施工材料、人员进场，乙方需提供相关材料的材质检验合格证书给甲方，所有资料必须盖有公章，并且材料验收合格后，甲方以**□**电子商业承兑汇票方式🗹 **粮信（半年期）** 方式🞎方式按批复的资金计划支付给乙方合同总价的【30】%；
3. 在项目竣工验收之后，正常使用一个月后无质量问题，乙方向甲方提供合同金额的全额增值税专用发票，甲方以🞎电子商业承兑汇票方式🗹 **粮信（半年期）** 方式**□** 方式按资金批复计划支付合同总价【30】%；
4. 在 2023/2024 榨季结束后，工程无质量问题，甲方以**□**电子商业承兑汇票方式🗹 **粮信（半年期）** 方式**□** 方式按批复的资金计划支付给乙方合同总价的【30】%；

5.剩余款项作为质保金，质保期结束后无任何质量问题，2024年11月30日前以**□**电子商业承兑汇票方式🗹 **粮信（半年期）** 方式**□** 方式支付完毕。

1. **本项目所需服务及材料明细见下表:**

1. **技术要求与验收要求：**

一）施工期限：

1、工程进度要求：

1、保温工程开竣工时间：连浸及管道保温 10天。

2、乙方在施工前根据甲方的施工进度要求制定详细的组织措施和施工计划，若施工过程中甲方发现乙方无法保证施工工期，甲方有权另派其他单位协助，协助部分工程结算按照协助单位的决算从工程款中全额扣出。

二）材料供应方式：

1、乙方在施工前，根据图纸和现场实际情况，购进所需材料，并力求准确；剩余材料由乙方全部接收。

三）施工方案及技术要求：

1、连浸保温工程施工方案及技术要求：

①首先将被保温设备连浸表面杂物清理干净，保证表面平整、整洁。

②连浸设备保温硅酸铝保温棉每节二道镀锌铁丝（12#）困扎。

③在连浸槽体表面包裹一层5cm硅酸铝,第一层硅酸铝用12-14#镀锌铁丝绑扎二道。第二层硅酸铝在轴向、横向不得有重缝，纵横缝隙挤压严实。

④连浸槽体用两层合计10cm厚的硅酸铝进行保温，要求硅酸铝毯容重为96-100Kg/m3，纤维直径3～5um，密度公差±5％，导热系数为0.026～0.09W/mk，有优良的防火性能，并且附有出厂检验合格证。 连浸槽体上平面保温外表采用1.5毫米不锈钢板sus304冷轧板保温 ，连浸槽体侧板及下部保温外表采用0.5毫米不锈钢板sus304冷轧板保温 ，并提供材质证明。

⑤质量保证：安装牢固，美观大方、尺寸准确、无缝隙，确保隔绝外部空气流入，以免影响保温效果，所有保温材料必须提供合格证明书，技术指标书。

⑥材料和设备的供应由乙方负责，必须保证保温板厚度达到0.5mm与1.5mm,没有下差，如果保证不了，按照实际从工程款里扣除。材料和设备的供应和设备的质量合格，须甲、乙双方签字认可后执行。

四）、施工组织要求：

1、甲方提出的所有不合格事项，必须重新返工，并在返工完毕后申请甲方二次验收，否则视为未整改。

2、所有隐蔽工程必须经甲方验收后，方可进行第二道工序。

3、每日完工后必须清理施工现场，所有使用的材料摆放整齐，并且做好防雨防盗措施，废料及垃圾必须清理干净。此段工程完工后必须保证工完、料净、场地清。

4、施工队伍在施工前根据甲方的施工进度要求制定详细的组织措施和施工计划，若施工过程中甲方发现施工队伍无法保证施工工期，甲方有权另派其他施工队伍协助，协助部分工程结算按照协助施工队伍的决算从工程款中全额扣出。

5、乙方必须服从甲方管理，甲方有权制止一切违反甲方各种规定的行为并进行处罚。

6、甲方对乙方用电的不安全行为有权制止、处罚、直至停电。

7、乙方必须做好人身、设备的安全措施，施工期间乙方所发生的一切人身伤亡事故由乙方独立承担，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8、乙方根据施工任务详细制定施工组织措施，包括参与施工人员名单、数量、分工，施工计划需用的设备明细、数量。

9、乙方进厂必须穿安全背心，戴安全帽，如有违反，清理出厂。

五）施工质量及验收标准：

1、乙方严格按照施工规范组织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如因不按施工要求而发生工程质量事故，所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2、隐蔽工程完工后，乙方须在十二小时以内通知甲方进行检查验收，未经甲方检查不得隐蔽。

3、竣工验收标准按国家颁发的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和质量标准为依据，工程竣工后，由甲方组织验收，验收合格后，工程交给甲方管理。

4、工程结束后七日内甲方组织人员验收，工程验收结束后，必须在三天内办理完工程量签证，一周内编制出工程决算书并交甲方，过期将不再办理。

1. **履行期限、地点及运输方式及验收条款**

1、履行期限： 2023 年 9 月 5 日前，完成交货🗹；本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3 年 9 月 15 日前，完成全部施工工作🗹。

2、交货□、合同履行地点：甲方厂区内（地址： 中粮糖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昌吉糖业分公司 ）。

3、运输方式：如由乙方提供本项目所需材料，应由乙方负责运输，运输采用 / 方式，运费和包装费由乙方承担。

4、甲乙双方应派人参加验收，乙方按期完成交货/施工后，甲方在【7】日内对外观、数量进行验收并提出异议。质量问题，甲方应在发现后的【3】个工作日内提出，乙方须在接到甲方通知后【2】日内，对材料/项目进行调换/返工，由此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1. **技术资料、图纸提供方式**

1、如由乙方提供本项目所需所有材料，必须提供厂家出具的质量证明书。

2、如由乙方提供本项目所需所有材料，均应有材料的材质证明（出厂合格证）。

3、如由乙方提供本项目所需所有材料，材质、尺寸均应符合图纸设计要求。

1. **甲方权利、义务**

1、负责提供所购材料的设计图纸等技术资料及厂家技术要求。

2、按图纸技术要求，对乙方提供的材料实施全过程质量监督、验收工作。

3、协助乙方做好到厂材料的管理工作。

4、甲方提供施工所需用电及其他便利；产生的 水、电 费用由甲方负担，产生的 其他 费用由乙方负担。

5、甲方必须按乙方要求提供施工场地，以保证焊接等其他工作正常进行。

6、甲方应指定专人负责该项目的协调工作。

7、甲方在合同有效期内，若发现乙方有违反国家的有关法律、法规的情况，甲方有权单方终止合同，并通知乙方。

1. **乙方权利、义务**

1、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及相关条例。

2、按照甲方要求及图纸技术要求，做好材料制造的质量自检工作。

3、随材料到甲方现场的还必须有材质的质量证明书及相关的合格证。

4、因乙方供货材料质量问题所造成的（直接、间接）损失和因此发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5、服从甲方管理人员的组织、协调，按甲方要求组织施工。

6、自接到甲方下达的施工任务之日起，应及时赶到甲方施工现场。

7、在施工过程中，必须按甲方要求做好环境保护工作。若损坏甲方设施必须100%赔偿。乙方在施工过程出现安全事故，由乙方自己承担，乙方须为施工人员购买工伤保险或雇主责任险。

8、乙方在正常工作中，若受到甲方或其所属部门人员行政干涉及无理要求时，有权通知甲方。

9、乙方有合同有效期内，若发现甲方有违反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情形，乙方有权单方终止合同，并通知甲方。

10、施工前必须接受甲方组织的安全培训，达到安全要求合格并签订安全协议后【3】日内，乙方须按合同总金额的【1】%向甲方交付风险抵押金，交付后方可进入施工现场，施工时乙方必须遵守甲方的各项规章制度，按时保质保量的完成合同约定。如未足额交付风险抵押金的，乙方不得进入施工现场，由此造成项目无法按期完工的，由乙方承担违约责任。本项目未出现施工安全问题的，项目完工后，向乙方返还风险抵押金本金。

11、本协议生效【7】日内，乙方人员必须到达甲方施工现场，开展项目相关工作。拆除的材料由乙方负责拉运到甲方指定的地点，不得随意堆放。施工完毕后，乙方负责将施工现场恢复原状，将现场清理干净。

1. **质保方式**

乙方提供的项目服务内容完毕投入使用后，质保期限为【壹】个生产期，即甲方2023 /2024 生产期结束后，质保期届满。质保期内出现材料质量问题，乙方必须派人48小时内到达甲方现场进行处理并完成维修，处理期间乙方食宿自理。如乙方未按约定派人到场处理，甲方有权选择第三方进行维修，由此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甲方有权直接从本项目合同款中扣除。

1. **工程安全**

乙方必须服从甲方的安全管理，做好对作业现场的监护，确保作业人员的人身安全。

1、乙方有责任教育工人严格执行操作规程，安全施工，防火防盗。在施工中发生的伤亡事故和乙方管理不善造成的其他损失，均由乙方承担赔偿责任，乙方不得因此影响工程进度。

2、乙方履行本合同的各项约定，对工程进度、工程质量进行监督，检查隐蔽工程，办理中间交工工程验收手续及其他事宜。

1. **环境保护**

1、乙方严格执行甲方的环境保护管理制度，在施工过程中对材料、固体废料进行苫盖，防止扬尘污染周围环境。

2、加强对施工噪声的控制，防止噪声污染。

1. **违约责任**

1、乙方逾期交货/完成项目约定内容的，每迟延一日，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额的1%作为违约金，以此类推。违约金累计总额不超过合同总额的30%。逾期交货超过三十天，视为不能交货/完成施工，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且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2、乙方交付的货物/完成的施工中存在不符合合同约定质量标准的情形，乙方应按照不符合质量标准货物价值/项目合同总金额的30%向甲方支付瑕疵履行违约金；当质量存在问题的货物超过合同约定货物总量的30%时/因质量问题影响甲方正常生产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或中止本合同并扣除全部质保金，解除本合同并不妨碍甲方主张违约责任。

1. **合同变更**

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合同的变更及修改须经双方同意，以书面形式变更。

1. **不可抗力：**

本合同所指的不可抗力指自然灾害、战争、骚乱等人力不可预见及不可抗拒事件，甲乙双方的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的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因不可抗力而影响其履约的合同一方应尽快通知另一方事件的发生，并应在事件发生后不迟于14天内向另一方提供由事件发生地有关政府、行业协会或当地商会出具的关于发生不可抗力事件的证明或文件。逾期未提供的，因不可抗力而影响其履约的合同一方，须按第十条约定，承担相应违约责任。

如不可抗力事件持续超过【30】天，合同双方可协商合同的履行或终止，如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15】天内双方不能达成协议，则任何一方有权终止合同。如合同因此终止，则任一方应自行承担各自费用，且不能对于终止合同有关的损失要求赔偿。

1. **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

双方如发生争议，应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应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出诉讼。律师代理费等相关费用由责任方承担。

1. **其他**

1、本协议双方签字盖章正式生效。

2、有效期限：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至本合同相关条款的承诺或责任执行完毕止。

3、合同一式【四】份，甲方执【两】份，乙方执【两】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经双方盖章后生效。未经甲方书面许可，乙方不得将本合同项下权利、义务转让第三方。

4、双方签订的附件《 设备（或项目）技术协议》、《安全协议书》、《环保协议书》，作为本合同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5、甲方确认其送达地址为：\_中粮糖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昌吉糖业分公司\_，受送达人为：\_马宏亮\_，联系方式为：\_18909943225\_。乙方确认其送达地址为：\_ \_，受送达人为：\_\_\_，联系方式为：\_\_\_\_\_。

上述送达地址、受送达人、联系方式如有变化，请书面告知对方，否则，以本协议约定为准。

|  |  |
| --- | --- |
| 甲 方 | 乙 方 |
| 单位名称：中粮糖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昌吉糖业分公司 | 单位名称：  |
| 单位地址： 新疆昌吉州昌吉市乌伊西路（西郊312国道南侧）  | 单位地址： |
| 授权代表：  | 授权代表： |
|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昌吉建国路支行  | 开户银行：   |
| 帐号：3004800909200005764 | 帐号：  |
|  |  |
| 电话：0994-2592062 | 电话：  |
| 传真： | 传真：  |
| 邮编： | 邮编： |